

附件 2:

申购系统操作指南

一、选定处于申购期的项目，点击“申购中”按钮进行申购。

【返回住建委首页】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BEIJING MUNICIPAL COMMISSION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本站查询

之首窗部

Beijing-China

用户中心 | 智能问答 | En
繁體 | 手机版 | 无障碍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首页

政务公开

政务服务

政民互动

房屋管理

工程建设

住房保障

建设交易信息

共有产权住房网申购

• 共有产权住房项目公示 • 用户中心 • 当前申购 • 申购历史

[redacted] 您好! 欢迎登录共有产权住房网上申购 【退出】

当前申购成功项目**1个**

共有产权住房项目正在申购项目已结束申购项目

[redacted] [该项目处于“申购中”阶段]

项目名称：

[redacted]

企业名称：

[redacted]

房屋套数：

[redacted]

开始时间：

[redacted]

项目位置：

[redacted]

结束时间：

[redacted]

申 购 中 >

阅知共有产权住房相关政策规定，并承诺填报信息真实有效后，进入下一步。

共有产权住房

网上
申购

共有产权住房项目公示

用户中心

当前申购

申购历史

您好 欢迎登录共有产权住房网上申购 [【退出】](#)

您当前可选择的共有产权住房项目有：

共有产权住房主要政策规定

政策规定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财政局 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共有产权住房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继续做好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的通知》精神进一步做好本市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的通知

关于落实本市住房限购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

☐ 我已认真阅读，并承诺填报信息真实准确！

下一步

二、（1）选择申购入口，点击“全新申购”按钮进行申购。

共有产权住房项目公示

用户中心

当前申购

申购历史

您好 欢迎登录共有产权住房网上申购 [【退出】](#)

您当前可选择的共有产权住房项目有：

用户选择

说明

未在其他项目申购的家庭、未取得“申请编码”的申请家庭、已具有申请编码但是发生变化的家庭，请选择“全新申购”进入填写相关信息。

全新申购

（2）进入后阅读申购说明以及承诺共有产权住房购房承诺书，选择家庭类型，并承诺填报信息真实有效，点击“下一步”，填写家庭申购信息。且添加的申购只能查看不能修改。如需返回上一步，点击下方的“返回上一步操作”即可。

选择家庭分类

说明

一、申请家庭填写《家庭购房申请表》前，请先确认家庭所属类别，选择相应样式的《家庭购房申请表》并如实填报。家庭类别包括：本市户籍居民家庭；驻京部队现役军人和现役武警家庭；持有有效《北京市工作居住证》家庭；非本市户籍家庭（连续5年（含）以上在本市缴纳社会保险）；非本市户籍家庭（连续5年（含）以上在本市缴纳个人所得税）。

二、申请人：指申请购房家庭中符合在京购房条件的家庭成员。

（一）户籍所在地：填写户口簿记载的户籍所在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境外个人请填写国家或地区。

（二）婚姻状况：包括已婚、未婚、离异、丧偶四种情形。

三、家庭：指夫妻双方及未成年子女（未满18周岁）

四、申请家庭应提供准确、有效的联系人信息。有关部门可能就相关事宜向申请家庭进行告知或通知，因提供的联系信息不准确或无效，致使告知或通知无法送达的，相关责任由申请家庭承担。

五、申请家庭应确保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材料、以不正当手段取得购房资格的，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对他人造成损害的，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有关部门将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作出处理并记录信用信息。继续

☐我已认真阅读，并承诺填报信息真实准确！

承诺书

共有产权住房购房承诺书

一、本人及家庭全体共同申请人已仔细阅读并清楚知晓《北京市共有产权住房管理暂行办法》（京建法[2017]16号）文件中关于共有产权住房的相关规定以及申购公告中明确的相关内容。本人及家庭全体共同申请人承诺遵守共有产权住房相关政策规定，符合上述文件和申购公告明确的各项规定和具体条件。

二、本人及家庭全体共同申请人承诺我们已如实填写和申报有关材料，所提交的材料完整、真实、合法、有效；本人同意并授权有关部门在购房资格审核过程中，核查本人及家庭成员的身份、户籍、婚姻、房产、缴纳社会保险和个人所得税等相关信息。

三、本人及家庭全体共同申请人承诺不存在以下情况：

（一）已签订住房买卖合同或征收（拆迁）安置房补偿协议。

（二）在本市有住房转出记录。

（三）有住房家庭夫妻离异后单独提出申请，申请时点距离离婚年限不满三年。

（四）有违法建设行为，申请时未将违法建筑物、构筑物或设施等拆除的。

四、本人及家庭全体共同申请人承租公共租赁住房、公有住房（含直管和自管公房等）后又购买共有产权住房的，承诺在购房合同网签前书面承诺腾退所租住房屋。

本人及家庭全体共同申请人名下集体土地上合法住房又购买共有产权住房的，承诺如涉及集体土地上房屋拆迁，在补偿安置时，不得选取房屋安置补偿方式，或将已购共有产权住房予以腾退后再选取房屋安置补偿方式。

五、如本人及家庭全体共同申请人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材料、以不正当手段获得共有产权住房摇号资格或购买共有产权住房的，本人及家庭全体共同申请人同意按照共有产权住房有关规定取消申请资格、注销网签信息、退出配售的共有产权住房，撤销登记等处理，若情节严重同意按照有关规定接受行政或刑事处罚。

六、如本人及家庭全体共同申请人未遵守本承诺，违反共有产权住房文件及公告相关规定，导致购房合同无效或解除，所购共有产权住房不能办理网上签约、房屋登记等手续，以及网上签约信息被注销、房屋登记被撤销等情形的，本人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造成损害的，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我已确认此承诺书！

家庭分类：

*(请选择正确家庭分类)

下一步

【返回上一步操作】

（3）选择家庭分类的对应一项如“本市户籍居民家庭”申购，显示如下图界面。确定申请编码的前四位后，填写姓名、证件类型和证件号码、婚姻状况、户籍所在地等内容点击“保存”即可完成申购。其他类别的家庭按照系统要求填写相关信息“保存”后即可完成申购，点击“重置”按钮可重新录入信息。

填写家庭信息(本市户籍居民家庭)

刷新生成申请编码

(随机生成申请编码前四位三选一)

+

(系统生成申请编码后九位)

(保存后可查看完整编号)

【您当前生成的申请编码为：*****】

(“*”为必填项目)

项目列表

* ☒ [REDACTED]

添加申请人信息

注： ☐ 父母均为非本市户籍，子女为本市户籍未成年人的家庭请勾选此项

* 姓 名： * 证件号码：

* 婚姻状况： * 户籍所在地：

* 工作地(社保缴纳地)：

家庭成员信息

* 家庭人口数：

联系人信息

* 姓 名： * 手机号码：

* 通信地址： * 邮 编：

保 存 重 置

【返回上一步操作】

三、申购成功后，点击导航菜单“当前申购”，显示如下图界面。展示已经申购的项目信息。包括项目名称，申请编号，申请人和日期。点击“查看”可以预览家庭申购的详细信息及申请编码。如购房家庭信息发生变化（如年龄、婚姻状况、户籍变更等情形）点击“修改”可以对申购信息进行修改或选择“删除”，回到“全新申购”重新操作。

共有产权住房项目公示

用户中心

当前申购

申购历史

您好 欢迎登录共有产权住房网上申购

【退出】

当前申购成功项目**1**个

我的申购

业务编号	项目名称	申请人	申购日期	查看	修改	删除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 首页](#)
[< 上一页](#)
[1](#)
[< 下一页](#)
[< 末页](#)